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工商及科技局

工商科及創新科技署推行的施政綱領

引言

剛公布的《二零零四年施政綱領》臚列了政府未來三年半內會推行的新措施和持續推行的措施。本文件闡釋當中涉及工商及科技局下工商科和創新科技署的措施，並載述《二零零三年施政綱領》所列措施的進展情況。

第一部分：工商科

振興經濟

新措施

措施：與世界貿易組織合作，確保香港成功主辦約於二零零五年舉行的第六次部長級會議。

2. 我們提出由香港舉辦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申請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獲其他成員接納。至於會議舉行的確實日期，則有待世貿組織成員決定，而這決定將視乎正在進行中的多邊貿易談判的進展，及其他因素而定。由於會議日期仍未確定，我們將於稍後時間向委員會簡介計劃的詳細預算，然後才把有關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和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考慮。與此同時，我們已經與世貿組織其他成員及秘書處，就有關的後勤支援安排及籌備工作緊密合作。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繼續與中央和省市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確保《安排》順利有效推行；加深各界對《安排》可帶來機遇的認識，以及透過《安排》現有的協商機制，與內地有關當局磋商下一階段的項目，尋求進一步推動貿易自由化，以及為香港產品和服務提供更多進入內地市場的機會。

3. 《安排》(《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主要開放措施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自《安排》主體部分及附件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及九月簽署後，我們一直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以確保其順利、有效實施。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財政司司長就《安排》的實施與商務部副部長安民會晤，而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工商)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就此與廣東有關當局舉行會議。

4. 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我們已接受《安排》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及《安排》原產地證書的申請。此外，我們亦透過相關網頁及其他適當渠道，向公眾及工商界人士發布關於內地實施《安排》的資料。

5. 《安排》採取循序漸進的方式，容許香港與內地繼續就進一步推動貿易自由化進行磋商，並將商定的措施納入《安排》。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有關當局商討進一步開放內地市場，為香港服務提供者爭取更多進入內地市場的機會。在制定《安排》往後階段的策略時，我們會繼續考慮工商界的意見，與內地跟進業界有關貨物及服務貿易進一步自由化的要求。

6. 在專業服務方面，內地已同意我們的建議，在二零零四年二月底前召開高層會議，邀請各主要專業團體代表出席，商討有關專業人士在內地開展業務時遇到的問題，例如專業資格的承認及准入門檻等。

7. 待《安排》實施一段時間後，我們會向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措施:與珠江三角洲其他城市合作，吸引更多海外企業在香港投資。

8. 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香港與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實際上已形成了一個相互依存、功能齊全的大型經濟區，為聯合對外招商提供了有利的條件。如能結合雙方的優勢和資源，加上策略性的部署，相信粵港對外招商能事半功倍。

9. 投資推廣署早於二零零二年九月開始，已與珠三角城市合作，進行聯合招商活動。在二零零三年，投資推廣署分別

與深圳市、廣州市和東莞市前往三藩市、法蘭克福、矽谷及芝加哥進行四次聯合招商活動。此外，該署亦在二零零三年十月與廣東省及珠三角城市前往漢城和東京進行聯合招商活動。

10. 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強調香港和珠三角的結合優勢，以此作為宣傳重點，特別是香港作為投資及提供服務的平台，並有珠三角——資源豐富的腹地和在發展中的市場作為我們的後盾。

11. 根據二零零三年海外公司駐香港的地區代表按年統計調查報告，超過八成的駐港地區總部和地區辦事處所負責的地區均為中國內地。在二零零三年六月，駐港的地區總部共有 966 間，地區辦事處則有 2,241 間。

措施:聯同香港機場管理局及私營財團，在赤鱸角興建一個新的展覽中心。

12. 為了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商業中心及貿易展覽之都的地位，我們將在赤鱸角興建一級的展覽中心，加強香港的會議展覽設施。

13.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我們與機場管理局及私營財團簽署一份合資企業協議，在赤鱸角興建一座國際展覽中心。政府與機場管理局分別持有合資企業的 76.5%及 10%的股權，而私營財團則持有 13.5%股權。政府會承擔 85%的建造費用，最高注資額為 20 億元，而私營財團則會負責餘下的 15%。第一期發展計劃包括一個淨實用面積達 66,000 平方米的展覽中心，該中心落成後將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全面運作。

措施:鼓勵政府各部門簡化規則，撤銷不合時宜或不必要的規例，為商界提供更佳服務。我們會成立高層專責小組，加強與社會有關界別磋商。

14. 自方便營商計劃於一九九六年推出以來，我們至今完成了 100 多個項目，並推行了超過 370 項措施。我們現正積極落實在這些項目下的另外 150 項措施。我們已精簡了多項與營商有關的發牌程序、撤銷不合時宜或不必要的規例，以及為商界提供更佳服務。我們新近引入開放式保稅倉系統，以

方便應課稅品貿易商；精簡藥物登記及簽發藥物進出口許可證的程序；推動進出口貿易使用電子文件；以及實施措施以放寬九類物品的轉運貨物進出口簽證規定；並鼓勵環境保護署推行發牌服務電子化。在二零零三年，我們為運輸署及消防處進行部門業務運作研究，並完成了有關建造業的發牌及其他規管措施的檢討。

15. 正如二零零四年《施政報告》所公布，政府將成立經濟及就業委員會。該新設的委員會會取代目前香港有關經濟發展及就業的諮詢組織，以及早前公布會設立職責為簡化規則和方便營商的高層專責小組。我們會在新成立的委員會的指導下，繼續推行方便營商計劃，以保持香港作為全球最佳營商地方的地位。

措施：繼續《2003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制定工作，以便把暫停實施安排訂為長期措施，並修訂《版權條例》，擴大條例的豁免範圍或放寬某些條文的規定。

16. 我們在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向立法會提交《2003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制定條例草案的主要目的，是訂定一項長期措施，使在業務上使用版權作品的盜版複製品的刑事法律責任只適用於電腦程式、電影、電視劇或電視電影及音樂紀錄。此外，條例草案亦旨在收緊對影印店舖的非法複製作為的制裁。目前，有關的條例草案委員會正審議條例草案。我們會繼續協助條例草案委員會進行審議工作。

17. 與此同時，我們正擬備立法建議，擴大《版權條例》所訂明的某些允許行為的涵蓋範圍，其中包括立法豁免非牟利機構，准許它們特別為視障人士印製特殊形式的印刷作品。

措施：落實時裝業發展統籌委員會的建議，以提高香港作為亞太區時裝中心的地位。

18.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政府成立時裝業發展統籌委員會。委員會提出了一系列措施，以促進香港發展為亞太區時裝中心。委員會也提供有效渠道，讓業界代表、學術界和有關的半官方機構建立聯繫，以推動進一步合作。在來年，我們會與有關方面攜手合作，落實委員會的建議，務求：

- (i) 透過推動業內各界別、支援機構與學術界在舉辦人力培訓活動方面更大的協作，以加強人力培訓；
- (ii) 透過為業界提供資源和資訊平台等支援，以提高業界的實力；以及
- (iii) 加強香港時裝在市場推廣和建立品牌方面的工作。

措施:推行一系列措施，便利過境的人流和貨流，包括在深港西部通道開設一個新的邊境管制站，以及設立旅客、車輛及貨物出入境自動化檢查系統等。

19. 為了改善提交貨物艙單的效率及確保資料準確，我們已推出政府電子貿易服務，處理海運、河運、鐵路運輸及空運貨物艙單。我們現正徵詢道路貨運業界對設立系統以電子方式提交道路貨物艙單的意見，以期發展有關系統。

措施:繼續透過四項中小企業支援基金，扶助中小企業。

20. 中小企業是香港經濟的支柱，我們致力支援香港約 290,000 家中小企業的發展。我們會為中小企業提供所需的支援，以提高它們的競爭力。我們推行中小企業資助計劃(涉及的承擔總額為 75 億元)，以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提升人力資源質素、提高生產力、拓展出口市場及增強整體競爭力。我們在去年兩度修訂計劃，把信貸保證範圍擴闊至營運資金，以及提高保證額和資助額的上限。在推行改善措施後，中小企業可獲得的貸款保證額及資助額大幅增加，由 102.5 萬元增至 411 萬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工業貿易署根據資助計劃批准超過 50 000 項申請，涉及的政府保證及資助總額超逾 34 億元。為了切合中小企業不斷轉變的需要，我們會繼續與中小型企業委員會緊密監察資助計劃的運作。

第二部分：創新科技署

振興經濟

新措施

措施:與國家科學技術部建立新的合作框架，以促進應用科技的研究發展工作及創新發展。

21. 有關合作框架可促進香港特區及內地科技方面加強合作，例如科研人才的交流、應用研究及發展項目的合作，以及科技轉移和商品化。有關框架會促進雙方合作，有助兩地優勢互補，從而提高我們的競爭力。

措施:與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合作，透過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新設的高新技術專責小組，在創新及科技範疇加強合作。

22. 粵港高新技術合作專責小組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舉行首次會議。雙方已就加強科技合作的安排達成共識。我們會舉辦考察團，聯同工商組織、大學及研究機構的代表，研究珠江三角洲企業的科技需要，並由香港的大學及業界加以配合，藉以充分發揮其應用研究發展能力。此外，我們會促進研究發展人才的交流及培訓，以及加強兩地科技業的聯繫與合作。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通過投資推廣署、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貿易發展局，以及各個特委機構，更積極地在海外推介科學園及數碼港。

23. 在二零零四年，我們會繼續積極地在海外與內地推廣科學園。除了參與國際貿易展及與投資推廣署及貿易發展局進行聯合推廣活動外，科學園亦會在二零零四年間出訪美國、韓國、日本、內地及台灣的目標城市及企業，並進行推廣活動。

措施:進一步推動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的發展，開創以科學和驗證為基礎的中醫藥，致力成為這領域的典範。

24. 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會落實策略性發展計劃，在重點發展的範疇着手進行研究。

措施:鼓勵業界設計和創新，藉此促進本地設計業的發展。

25. 我們會繼續支援推廣創新及設計督導委員會的工作，就推動業界使用創新設計和增強設計業，向政府提供意見。新措施包括表揚和展示卓越的設計、舉辦設計工作坊，以及製作一套有關設計的電視專輯。

工商科
創新科技署
工商及科技局
二零零四年一月